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19 年“新疆学子百村行” 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活动的通知

各相关高校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疆方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五四运动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引领大学生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贡献青春力量，为谱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新疆篇章作出更大贡献，团中央青年发展部联合新疆团区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委，组织开展 2019 年“新疆学子百村行”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团中央青年发展部、新疆团区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委

承办单位：新疆团区委学校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委学校部，新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各高校团委

三、时间地点

2019 年 7 月至 8 月，新疆各区域基层乡镇（街道、团场）、村（社区、连队）

四、活动内容

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主线，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使各族团员大学生更加紧密的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紧紧围绕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结合自治区党委中心工作，在传统团队为单位社会实践的基础上开展“红领巾小课堂”、助力“访惠聚”社会实践、“青春助力脱贫攻坚行动”等以大学生个人为主体的实践项目。

（一）团队实践

在广泛动员基础上，组建全国、自治区级（兵团级）、校级重点团队，深入新疆基层的乡村社区，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文艺演出、基层社情调研、科技支农、爱心医疗、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

（二）个人实践

1. 红领巾小课堂

活动目的：为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精神和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教育要求，进一步探索创新新疆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工作载体，引领各族青年大学生利用暑期服务家乡，了解社会，面向全疆高校招募大学生参加“红领巾小课堂”项目担任“教师”。

实践地点：家庭所在村（社区）

时 间：15 天

培训对象：村（社区）辖区内的中小學生

招募对象：疆内在校优秀大学生

招募人数：1500 名

授课内容：开展以国情区情、民族团结、少先队基本知识等为主要内容的主题教育活动；以少年儿童在学习、生活中常用语句为重点，采取喜闻乐见、寓教于乐的形式，组织少年儿童学习国家通用语言；结合学生假期作业，有针对性地开展学业辅导，帮助他们提高学习成绩；开展兴趣活动，根据少年儿童身心特点，开展绘画、剪纸、唱歌、舞蹈、趣味游戏等活动来丰富少年儿童的假期生活，引导他们追求积极健康的生活方式；根据村（社区）特点，组织少年儿童开展慰问孤寡老人、做好人好事等活动，同时，邀请志愿辅导员、老党员、老干部和当地有威望且热心公益事业、热爱少年儿童的人士开展公益实践活动。

2. 助力“访惠聚”社会实践

活动目的：访惠聚活动，全称为“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活动，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针对当前区情和形势提出的密切联系群众、融入群众、服务群众，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的具体体现。为让各族学生深入基层一线，在实践锻炼中磨练意志、陶冶情操、提升境界、增长才干，提高对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认识。

（1）青马班学员助力“访惠聚”社会实践专项活动

自治区团委将此项目作为自治区第二十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大学生骨干培训班的实践内容，以青马班学员为主，赴自治区级单位“访惠聚”驻村点参加驻村工作，协助工作队开展各项驻村任务。

实践地点：自治区级单位“访惠聚”驻村点

时 间：30 天

招募对象：自治区“青马班”学员

招募人数：200名

实践内容：协助工作队开展驻村工作。

(2) 各高校组织大学生骨干助力“访惠聚”社会实践活动

动员各高校团组织组织大学生骨干组建社会实践团队，赴各高校“访惠聚”驻村工作点开展驻村工作，协助工作队开展驻村工作任务。

实践地点：各高校“访惠聚”驻村点

时 间：30天

招募对象：各高校大学生骨干

招募数量：21支，每支队伍约30人。

实践内容：协助工作队开展驻村工作。

3. 青春助力脱贫攻坚行动

活动目的：为切实提高全区各级团组织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批示精神上来，统一到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工作部署要求上来，大学生要充分利用暑期时间，到家庭所在村（社区）团组织报到，重点围绕“美丽庭院”建设，按照“四美三好一卫生”标准，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为建设美丽乡村发挥积极作用，为打赢脱贫攻坚战贡献青春力量。暑期结束后，通过征集优秀稿件以及了解活动开展情况，收集一批真情实感的优秀稿件，在新疆学联公众平台进行展示。

实践地点：家庭所在村（社区）

招募对象：优秀大学生

时 间：2019 年暑期

参加人员：各高校大学生

实践内容：“美丽庭院”建设志愿服务、撰写感悟。

五、活动安排

1. 6月上旬，由活动组织方向各高校发出招募通知；同时跟各相关单位协调对接实践相关安排。

2. 6月25日，各高校团委结合各校的“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安排，组织自愿参加的学生团队或社团根据有关活动内容和要求制定具体的活动方案，报主办单位，其中调研团队应由校团委牵头，联合高校专业院系共同申报；个人实践项目中，根据基层需求筛选申报人员。

3. 主办单位根据申报团队的方案，协商确定优秀团队入选名单。

联系单位：新疆团区委学校部

联系人：木合塔尔·加列力、李 慧

联系电话：0991—2825970、2826213

电子邮箱：twxxb2005@126.com

